大同市财政局2021年度预算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宏观经济等各项方针政策、参与拟定全市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拟定和执行全市财政、税收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及其它有关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定和执行市对县及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

（二）贯彻执行国家财政、财务、会计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各项方针政策，拟定全市财政、财务、会计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制度。

（三）编制年度市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

（四）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及预算编制，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负责地方彩票市场的监管工作。

（五）贯彻执行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推行市级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并进行监督管理，指导全市推行财政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工作。负责审核和编制汇总全市财政总决算和部门决算。负责管理市本级财政银行账户和市级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制定地方国库现金管理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地方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全市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编制市级政府采购预算。

(六)提出地方税收立法建议，负责组织起草地方税收法规、规章草案及实施办法和税收政策调整方案。研究提出地方税收政策的调整建议。

（七）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及其收益管理的规章制度，建立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整合、调剂、共享、共用机制，负责管理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及其收益，审核批复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处置、产权界定等事项。

 （八）制定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收取市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管理市属地方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定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按规定管理资产评估工作。

 （九）负责办理和监督市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定全市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拟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负责拟定农村公益事业筹资筹劳“一事一议”政策、农业公益事业和美丽乡村建设资金的分配、监督工作等。

 （十）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市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市本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国内债务和政府外债管理的各项方针政策、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负责地方政府内债会计核算工作。负责管理外国政府贷（赠）款和全市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工作，参与相关对外谈判工作。

 （十二）负责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拟定全市会计管理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度及补充规定，负责全市会计职称考试和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等工作。

（十三）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十四）制定全市财政科学研究和财政教育规划，组织全市财政人员培训，负责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大同市财政局设25个内设机构和机关党委办公室、离退休人员工作科。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报表

大同市财政局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1-14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度部门预算收支情况

（一）预算收支情况

大同市财政局2021年总体预算收支为3089.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3089.02万元；支出预算为3089.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705.9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9.9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7.9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5.2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大同市财政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3089.027万元，

1、2021年基本支出1259.58万元。基本支出系按现有人员工资标准和公用经费定额标准核定。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110.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助学金；公用经费149.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021年项目支出1829.44万元，包括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经费，国有资产报告编报经费，决算会审、核查及财务报告编制委托经费，财政监督检查调研工作经费等30个项目经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二、“三公”经费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5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0元；公务接待费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市财政局局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共计148.65万元。为机关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市财政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32.6万元，主要为绩效评价项目经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维修（护）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各单位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章制度执行采购预算。

五、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1年财政局本级所有30个项目全部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实现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

2、绩效目标情况

在实施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中，资金较大的项目有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等项目。

（1）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大同市财政服务中心）

年度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402.17万元

项目概况：根据中央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关于转发财政部《会计专业职务试行条例》及《实施意见》的通知组织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初中级考试及全市会计人员业务培训。

对市直行政事业单位申报的资产核实资料，根据资产管理有关规定，按申报项目和所提供的外部证明材料进行审核，并提出核实意见，按审批权限报送审批。

年度目标：正确贯彻执行有关的财经方针、政策和财务会计法规、制度。保障财政工作顺利进行，保障部门职能的正常履行和部门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

1. 绩效工作经费

年度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35万元

项目概况：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大同市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通过预算绩效管理交流培训、采购绩效管理软件和服务、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绩效评价等方式，逐步建立完善全方位、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年度目标：通过预算绩效管理交流培训、采购绩效管理软件和服务、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绩效评价等方式，提高单位资金使用的绩效意识和绩效管理能力，强化财政绩效监控。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局本级核定保留的机要通信及工作用车1辆。

2、房屋情况

财政局本级共有房屋9852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9836平方米，业务用房0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16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大同市财政局本级没有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政府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把属于政府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交由符合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政府购买服务是一种契约化的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具有权责清晰、结果导向、灵活高效等特点。